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ongqiao Group Limited**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8)

### 完成贖回二零一七年到期的可換股債券

茲提述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有關本公司發行及贖回本金額為15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七年到期的6.5厘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公告(「該等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四年六月六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有關調整可換股債券換股價的公告。本公司已向可換股債券之受託人及持有人寄發通知，以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贖回日期」)贖回所有未償還可換股債券。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謹此欣然宣佈，並無尚未償還可換股債券且所有可換股債券均已於贖回日期被兌換為換股股份。有關換股股份將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予以發行及配發。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士平

中國山東

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士平先生、鄭淑良女士及張波先生，非執行董事楊叢森先生及張敬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英海先生、邢建先生及韓本文先生。